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农业路 41 号投资大厦 9 层)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发行人声明

1、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6、本预案中如有涉及投资效益或业绩预测等内容，均不构成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其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并注意投资风险。



重要提示

1、本次发行证券名称及方式：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3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2、关联方是否参与本次公开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和数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释义

在本预案中，除非另有说明所指，下列词语、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意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城发环境	指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集团	指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本次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公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230,000.00 万元（含本数）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事项
预案、本预案	指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董事会	指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大信会计师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	指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现行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以及 2022 年 1-9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2 年 9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城发环境董事会结合实际情况逐项自查，认为公司各项条件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公司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证券的种类及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30,00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四）存续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

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八）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九）转股价格的确定及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较高者，且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

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十）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较高者，且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一）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Q 为可转债的转股数量；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 1 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余额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二）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三) 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 时, 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 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 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 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 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 且该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或者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

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十四）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本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 A 股普通股股东（含因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五）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六）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现有股东有权放弃优先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原股东享有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及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余额由承销商包销。

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十七）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1）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2）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3)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份；

(4)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6)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7) 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义务

(1) 遵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拟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公司拟修改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 公司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4)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5) 公司减资、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6) 公司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7) 保证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8) 公司、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9)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10)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1)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12)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或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债券受托管理人；

(2) 公司董事会；

(3)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4)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公司制定了《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明确了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召集召开的程序及表决办法、决议生效条件等。

(十八)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230,000.00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1	罗田县英山县联合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6,387.08	5,900.00
1.2	昌吉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3,732.00	6,200.00
1.3	大庆市 2X15MW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79,981.32	50,000.00
2	危废综合处置项目		
2.1	辽宁（锦州）再生资源产业园危废项目	49,209.30	29,300.00
2.2	内蒙古东部地区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环保升级改造项目	18,305.51	9,100.00
2.3	张掖危废（固废）综合处置及资源化利用中心	50,750.05	36,300.00
3	污水处理项目		
3.1	鄢陵县第三污水处理工程	12,789.90	11,900.00
3.2	郑州市上街区第三污水处理厂工程	23,026.91	21,100.00
4	偿还银行贷款	60,200.00	60,200.00
合计		364,382.07	230,0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项目建设实际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十九）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二十）评级事项

公司将聘请资信评级机构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二十一）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如果公司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核准文件，则上述授权的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成日。

（二十二）受托管理人

公司聘请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主承销商为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就受托管理相关事宜签订受托管理协议。

三、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经大信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 1-9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收购城发水务（获嘉）有限公司 89.50%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第三十八条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为保持财务报表数据披露口径的一致性、可操作性以及财务会计信息的有效性，公司 2019、2020 年度财务数据以追溯调整后的列示。

（一）最近三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7,891,838.84	1,271,225,843.16	1,864,329,582.12	781,291,524.09
应收票据	12,839,546.04	1,975,129.00	950,000.00	-
应收账款	1,761,636,025.00	910,970,402.51	206,529,047.76	154,884,358.56
预付款项	72,922,380.97	22,969,723.76	9,325,256.25	4,224,456.03
其他应收款	630,423,150.69	33,030,958.16	112,292,115.78	64,728,748.18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7,426,540.17	7,426,540.17	11,526,540.17	-
存货	169,297,630.76	35,791,146.14	12,322,818.89	6,368,713.34
合同资产	147,008,955.97	72,906,226.24	22,428,871.06	1,561,890.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83,000,000.00	190,000,000.00	167,6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765,842,528.21	1,681,795,780.69	269,365,862.62	55,668,508.33
流动资产合计	4,707,862,056.48	4,113,665,209.66	2,687,543,554.48	1,236,328,198.97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374,700,910.14	342,124,558.49	292,443,747.77	422,979,865.12
长期股权投资	221,414,680.32	135,157,001.90	35,832,779.68	36,176,636.01
投资性房地产	4,088,086.94	4,296,793.54	4,575,068.98	4,853,344.42
固定资产	5,240,267,495.80	5,457,260,037.12	5,793,230,047.06	6,005,701,587.87
在建工程	357,078,243.13	200,069,315.44	132,200,275.85	112,918,384.78
无形资产	13,351,373,763.80	11,068,062,945.31	1,500,197,884.82	416,173,356.71
商誉	10,579,721.86	5,118,518.86	-	-
长期待摊费用	101,466,279.36	94,230,527.15	96,889,912.71	84,083,746.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634,548.96	32,414,437.41	29,403,963.40	24,538,050.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3,045,999.51	295,358,977.41	2,918,432,693.58	861,507,516.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09,649,729.82	17,634,093,112.63	10,803,206,373.85	7,968,932,488.85
资产总计	24,717,511,786.30	21,747,758,322.29	13,490,749,928.33	9,205,260,687.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15,225,996.40	1,122,626,856.68	151,759,520.04	291,521,443.79
应付票据	145,339,448.07	-	8,362,914.11	-
应付账款	2,683,001,679.57	2,272,483,751.80	1,933,801,467.69	1,224,667,825.68
预收款项	4,880,602.32	2,936,480.78	3,561,176.47	2,500,377.40
合同负债	285,867,885.67	225,048,530.20	112,497,799.85	170,616,203.08
应付职工薪酬	110,455,736.94	149,001,454.52	95,637,221.47	59,593,552.42
应交税费	119,324,836.66	123,472,583.53	146,620,312.40	74,269,175.45
其他应付款	305,956,075.87	380,062,729.52	173,124,938.09	110,186,111.03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10,332,800.00	4,494,000.00	4,119,5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6,621,735.50	756,600,448.44	318,563,557.81	661,753,786.13
其他流动负债	820,529,739.41	33,321,001.62	607,084,693.79	4,105,326.53
流动负债合计	6,217,203,736.41	5,065,553,837.09	3,551,013,601.72	2,599,213,801.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904,785,428.68	9,249,329,218.48	4,090,138,474.47	2,635,680,389.71
长期应付款	106,632,440.73	839,214,431.73	214,925,839.64	243,680,063.54
递延收益	145,011,973.18	151,486,582.09	128,711,641.71	103,594,423.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085,782.00	18,429,891.99	1,648,381.35	1,458,858.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78,044,803.45	77,040,466.77	201,920,603.75	197,157,591.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58,560,428.04	10,335,500,591.06	4,637,344,940.92	3,181,571,326.53
负债合计	17,475,764,164.45	15,401,054,428.15	8,188,358,542.64	5,780,785,128.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42,078,255.00	642,078,255.00	642,078,255.00	496,381,983.00
资本公积	1,060,444,796.27	1,060,444,796.27	1,096,817,013.20	119,322,718.20
专项储备	-	2,465,035.96	3,160,606.41	-
盈余公积	603,347,111.29	603,347,111.29	550,996,055.06	490,323,433.33
未分配利润	4,028,526,946.47	3,293,915,965.83	2,445,119,442.65	1,951,112,628.26
归属于母公司所	6,334,397,109.03	5,602,251,164.35	4,738,171,372.32	3,057,140,762.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907,350,512.82	744,452,729.79	564,220,013.37	367,334,796.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41,747,621.85	6,346,703,894.14	5,302,391,385.69	3,424,475,559.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717,511,786.30	21,747,758,322.29	13,490,749,928.33	9,205,260,687.82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32,974,551.20	5,631,402,442.79	3,403,400,081.51	2,262,975,204.28
其中：营业收入	4,232,974,551.20	5,631,402,442.79	3,403,400,081.51	2,262,975,204.28
二、营业总成本	3,101,077,965.65	4,372,039,735.72	2,536,323,886.47	1,372,394,482.61
其中：营业成本	2,407,524,470.67	3,711,781,502.25	2,104,782,558.39	952,322,265.38
税金及附加	40,956,140.94	43,784,823.68	28,399,756.22	25,566,034.50
销售费用	16,701,101.12	22,302,006.00	17,981,668.60	10,525,303.34
管理费用	231,775,337.81	308,643,847.77	227,790,570.09	217,888,036.10
研发费用	40,481,978.71	10,695,551.58	970,873.78	-
财务费用	363,638,936.40	274,832,004.44	156,398,459.39	166,092,843.29
其中：利息费用	405,847,538.85	307,692,168.11	181,424,659.64	-
利息收入	42,880,498.15	34,184,207.18	25,924,316.86	3,338.33
加：其他收益	15,593,136.90	9,320,770.76	12,500,248.62	1,954,585.55
投资收益	24,268,548.68	59,024,642.79	11,176,490.92	13,139,857.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71,176.66	10,242,326.93	11,176,490.92	-88,231.2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3,119,650.73
信用减值损失	-7,659,781.00	606,881.73	-3,793,148.57	-1,582,958.14
资产减值损失	-	-1,561,561.06	-	-5,317,812.57
资产处置收益	44,236.10	-	-	-
三、营业利润	1,164,142,726.23	1,326,753,441.29	886,959,786.01	895,654,743.45
加：营业外收入	6,365,917.53	6,319,230.66	1,160,083.11	1,006,274.82
减：营业外支出	6,029,550.13	12,155,706.18	29,105,410.46	35,228,560.44
四、利润总额	1,164,479,093.63	1,320,916,965.77	859,014,458.66	861,432,457.83
减：所得税费用	238,346,623.80	321,702,106.08	225,435,787.41	232,749,775.87
五、净利润	926,132,469.83	999,214,859.69	633,578,671.25	628,682,681.9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926,132,469.83	999,214,859.69	633,578,671.25	628,682,681.96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830,866,628.98	962,787,084.06	617,223,558.43	624,095,826.95

者的净利润				
2.少数股东损益	95,265,840.85	36,427,775.63	16,355,112.82	4,586,855.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6,132,469.83	999,214,859.69	633,578,671.25	628,682,681.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0,866,628.98	962,787,084.06	617,223,558.43	624,095,826.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265,840.85	36,427,775.63	16,355,112.82	4,586,855.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29	1.50	1.13	1.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29	1.50	1.13	1.17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72,082,894.38	2,912,462,525.81	1,905,351,885.80	2,218,549,290.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138,150.64	1,969,524.70	240,001.85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190,930.16	354,792,192.02	142,560,948.44	81,195,013.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7,411,975.18	3,269,224,242.53	2,048,152,836.09	2,299,744,304.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7,903,015.60	564,968,074.25	341,354,390.96	373,237,210.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9,420,117.26	417,335,704.16	266,261,594.82	217,407,626.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9,933,608.32	515,489,956.80	250,502,597.08	347,338,304.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3,143,993.93	498,452,292.20	231,212,053.95	196,503,58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0,400,735.11	1,996,246,027.41	1,089,330,636.81	1,134,486,72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7,011,240.07	1,272,978,215.12	958,822,199.28	1,165,257,576.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3,954,197.64	121,000,000.00	169,400,000.00	507,451,894.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	14,311,103.36	59,771,059.61	34,660,352.54	50,051,763.57

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2,410.00	863,21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82,742,599.59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868.85	41,817.7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8,466,169.85	263,555,476.95	204,062,762.54	558,366,869.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6,370,831.83	4,275,456,812.69	2,607,566,254.54	1,052,057,641.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3,783,199.51	1,293,135,738.83	104,881,013.82	134,377,962.2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7,292,720.66	796,203,724.63	266,399.97	9,889,716.4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370,230.18	-	1,220,655.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7,446,752.00	6,415,166,506.33	2,712,713,668.33	1,197,545,974.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8,980,582.15	-6,151,611,029.38	-2,508,650,905.79	-639,179,105.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1,702,716.00	193,943,905.00	1,336,148,611.35	274,734,5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702,716.00	193,943,905.00	184,649,603.56	206,425,39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79,585,432.66	6,764,618,680.45	3,506,010,419.13	939,408,276.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700,000,000.00	77,084,855.00	54,870,148.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1,288,148.66	7,658,562,585.45	4,919,243,885.48	1,269,013,004.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13,650,253.72	2,286,981,364.66	1,891,086,593.25	1,089,000,889.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7,827,313.20	441,317,345.99	259,163,420.46	281,651,963.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494,000.00	4,119,500.0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6,564,696.14	672,846,688.69	144,491,540.27	335,512,407.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8,042,263.06	3,401,145,399.34	2,294,741,553.98	1,706,165,26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245,885.60	4,257,417,186.11	2,624,502,331.50	-437,152,255.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723,456.48	-621,215,628.15	1,074,673,624.99	88,926,215.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4,318,665.35	1,855,534,293.50	780,860,668.51	691,934,452.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5,595,208.87	1,234,318,665.35	1,855,534,293.50	780,860,668.51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5,060,651.78	823,235,983.68	1,022,719,039.24	140,422,756.77
应收账款	4,913,032.35	6,623,186.26	1,753,456.19	-
预付款项	1,351,664.22	1,918,378.51	968,463.14	196,680.00
其他应收款	479,824,650.01	120,789.63	33,227,827.09	34,619,313.26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308,511,793.89	2,184,549,126.86	764,384,833.91	105,288,159.64
流动资产合计	2,169,661,792.25	3,016,447,464.94	1,823,053,619.57	280,526,909.6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6,923,448,974.09	6,181,296,489.15	4,025,058,016.90	3,397,783,042.12
固定资产	1,529,827.69	1,528,736.06	1,412,773.66	1,593,117.51
无形资产	272,738.63	300,731.76	344,537.83	199,771.91
长期待摊费用	801,987.90	1,410,989.39	2,398,129.88	692,882.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1,019,91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26,053,528.31	6,184,536,946.36	4,029,213,458.27	3,401,288,724.30
资产总计	9,095,715,320.56	9,200,984,411.30	5,852,267,077.84	3,681,815,633.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1,873,989.59	966,912,330.29	53,270,711.33	165,132,916.68

应付账款	356,411.82	328,411.82	356,411.82	253,976.10
应付职工薪酬	1,220,926.67	5,698,126.13	8,150,632.51	7,586,852.63
应交税费	3,519,043.38	1,956,550.57	119,986.14	207,436.58
其他应付款	2,247,445,212.83	2,757,323,168.81	932,374,821.91	948,245,367.80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048,476.40	11,000,000.00	-	-
其他流动负债	701,166,666.64	-	604,959,422.02	-
流动负债合计	3,557,630,727.33	3,743,218,587.62	1,599,231,985.73	1,121,426,549.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58,630,000.00	743,310,388.69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8,630,000.00	743,310,388.69	-	-
负债合计	4,516,260,727.33	4,486,528,976.31	1,599,231,985.73	1,121,426,549.79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642,078,255.00	642,078,255.00	642,078,255.00	496,381,983.00
资本公积	1,743,293,156.27	1,743,293,156.27	1,743,743,871.08	737,942,715.88
盈余公积	271,985,423.17	271,985,423.17	219,634,366.94	159,265,096.64
未分配利润	1,922,097,758.79	2,057,098,600.55	1,647,578,599.09	1,166,799,288.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9,454,593.23	4,714,455,434.99	4,253,035,092.11	2,560,389,084.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95,715,320.56	9,200,984,411.30	5,852,267,077.84	3,681,815,633.97

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557,614.47	10,014,263.27	16,748,655.68	-
减：营业成本	-	-	-	-
税金及附加	227,273.52	1,019,464.65	76,030.20	112,276.90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34,555,978.78	50,010,994.90	43,046,141.49	39,902,830.47
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22,756,694.85	8,000,558.63	-4,668,058.88	3,303,662.76
其中：利息费用	65,581,542.91	53,722,810.41	22,287,140.66	5,781,380.45
利息收入	42,847,548.99	46,200,583.57	27,026,584.56	2,504,023.47
加：其他收益	236,813.01	58,368.06	314,774.75	-
投资收益	17,826,075.21	570,342,907.99	626,972,617.34	1,085,006,743.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09,896.81	434,187.36	693,891.66	107,052.67
信用减值损失	-4,825,748.19	2,126,041.06	-1,889,231.92	-132,617.33
二、营业利润	-38,745,192.65	523,510,562.20	603,692,703.04	1,041,555,355.55

加：营业外收入	-	0.14	-	4,424.78
减：营业外支出	0.77	-	-	-
三、利润总额	-38,745,193.42	523,510,562.34	603,692,703.04	1,041,559,780.33
减：所得税费用	-	-	-	-1,767,187.50
四、净利润	-38,745,193.42	523,510,562.34	603,692,703.04	1,043,326,967.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8,745,193.42	523,510,562.34	603,692,703.04	1,043,326,967.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745,193.42	523,510,562.34	603,692,703.04	1,043,326,967.8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7,121,424.42	15,967,590.29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95,969.83	66,481,628.40	41,683,719.62	22,973,946.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95,969.83	73,603,052.82	57,651,309.91	22,973,946.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120.00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318,602.58	39,429,722.98	28,876,468.90	21,823,452.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41,311.30	2,883,692.27	655,737.10	19,723.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58,876.90	32,806,416.75	41,363,059.07	92,406,806.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817,910.78	75,119,832.00	70,895,265.07	114,249,98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21,940.95	-1,516,779.18	-13,243,955.16	-91,276,037.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6,954,197.64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249,703.36	570,611,883.42	626,278,725.68	1,084,899,690.34
收到其他与投资	594,551,870.23	994,584,341.63	286,909,364.23	191,610,187.67

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5,755,771.23	1,565,196,225.05	913,188,089.91	1,276,509,878.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5,821.90	166,268.00	2,487,021.56	1,796,726.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4,679,623.25	3,239,202,226.77	630,233,930.00	565,257,2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5,671,302.12	1,287,305,878.72	920,150,000.00	288,0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1,046,747.27	4,526,674,373.49	1,552,870,951.56	855,103,926.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290,976.04	-2,961,478,148.44	-639,682,861.65	421,405,951.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150,977,207.79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75,320,000.00	2,508,180,000.00	1,349,813,600.00	250,5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1,006,166.11	4,684,771,951.81	2,681,591,409.02	1,206,537,470.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36,326,166.11	7,192,951,951.81	5,182,382,216.81	1,457,087,470.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33,690,000.00	1,441,190,000.00	862,000,000.00	207,5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551,603.11	110,328,211.97	78,674,935.24	121,697,633.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4,648,895.04	2,878,019,950.65	2,706,484,182.29	1,605,461,809.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7,890,498.15	4,429,538,162.62	3,647,159,117.53	1,934,739,443.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564,332.04	2,763,413,789.19	1,535,223,099.28	-477,651,972.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077,249.03	-199,581,138.43	882,296,282.47	-147,522,058.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3,137,900.81	1,022,719,039.24	140,422,756.77	287,944,815.15
六、期末现金及	375,060,651.78	823,137,900.81	1,022,719,039.24	140,422,756.77

现金等价物余额				
---------	--	--	--	--

(二) 合并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1、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郑州市	高速公路开发、运营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双丰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郑州市	高速公路服务区经营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宏路广告有限公司	河南	郑州市	广告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航空港区	基础设施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航空港百川生态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航空港区	基础设施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航空港展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航空港区	基础设施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航空港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航空港区	自来水生产与供应		6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城发水务（获嘉）有限公司	获嘉县	焦作市	污水处理业务	89.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滑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滑县	滑县	静脉产业园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城发环保能源（滑县）有限公司	滑县	滑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78.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济源霖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城发环保能源（安阳）有限公司	安阳市	安阳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5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民权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民权县	民权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	郑州市	工程总承包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喀什宝润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新疆喀什	新疆喀什	环境污染治理、再生资源回收与利用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零碳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静脉产业园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双城市格瑞电力有限公司	双城市	双城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楚雄东方新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楚雄市	楚雄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州益源环保有限公司	青州市	青州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兰陵兰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兰陵县	兰陵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临朐邑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临朐县	临朐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巨鹿县聚力环保有限公司	巨鹿县	巨鹿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94.1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迪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宜昌市	宜昌市	医危废处理		9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辽蒙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辽市	通辽市	医危废处理		9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张掖正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张掖市	张掖市	医危废处理		9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锦州桑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锦州市	锦州市	医危废处理		9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辽蒙东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通辽市	通辽市	医危废处理		9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辽蒙东运输有限公司	通辽市	通辽市	医危废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牟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中牟县	中牟县	自来水生产与供应		7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郑州牟源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中牟县	中牟县	管道和设备安装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	郑州市	静脉产业园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汝南)有限公司	汝南县	汝南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8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邓州)有限公司	邓州市	邓州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96.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西平)有限公司	西平县	西平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9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鹤壁)有限公司	鹤壁市	鹤壁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68.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科技(鹤壁)有限公司	鹤壁市	鹤壁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99.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伊川)	伊川县	伊川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	95.00%		设立或投资

有限公司			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新安)有限公司	新安县	新安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辉县)有限公司	辉县	辉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69.65%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宜阳)有限公司	宜阳县	宜阳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95.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商水)有限公司	商水县	商水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	9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漯河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漯河市	漯河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49.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息县)有限公司	息县	息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65.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内黄)有限公司	内黄县	内黄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7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淮阳)有限公司	淮阳县	淮阳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5.00%	95.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濮阳)有限公司	濮阳县	濮阳县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67.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能源(昌吉)有限公司	昌吉市	昌吉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能源(黄冈)有限公司	黄冈市	黄冈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焦作绿博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焦作市	焦作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56.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周口城发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周口市	周口市	静脉产业园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6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水务(兰考)有限公司	兰考县	兰考县	污水处理业务		9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水务(内乡)有限公司	内乡县	内乡县	污水处理业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水务(驻马店)有限公司	驻马店市	驻马店市	污水处理业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水务(内黄)有限公司	内黄县	内黄县	污水处理业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漯河源发水务有限公司	漯河市	漯河市	污水处理业务	79.2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水务(郑州上街)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污水处理业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新环卫(漯河)有限公司	漯河市	漯河市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6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新环卫有限公司	河南	郑州市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新环卫（孟州市）有限公司	孟州市	孟州市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新环卫（内黄）有限公司	内黄县	内黄县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新环卫（商水县）有限公司	商水县	商水县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新环卫（浚县）有限公司	浚县	浚县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新环卫（郑州市上街区）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新环卫（长垣市）有限公司	长垣市	长垣市	生活垃圾分类试点运营项目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北京城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零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郑州市	郑州市	技术咨询服务	51.00%	49.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中国城发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技术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境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技术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中原绿色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管理或受托管理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7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河南汇融商务出行服务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租赁服务		5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鹤壁市蔡庄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鹤壁市	鹤壁市	生活垃圾填埋与预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周口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周口市	周口市	污水处理业务	5.00%	95.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水务（鄢陵）有限公司	许昌市	许昌市	污水处理业务	1.00%	99.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魏县德尚环保有限公司	邯郸市	邯郸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亳州洁能电力有限公司	亳州市	亳州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96.6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维亚新能源（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咨询服务	5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境（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技术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环保科技（濮阳）有限公司	濮阳市	濮阳市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河南恒颐商业管理有	河南	郑州市	建设工程施工，商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

限公司			综合体管理服务等			下企业合并
河南零碳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河南	郑州市	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再生资源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城发兴舞（舞阳县）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舞阳县	舞阳县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		70.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2、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说明

期间	名称	变动情况	当前持股比例	变动原因
2022 年 1-9 月	亳州洁能电力有限公司	新增	间接 96.69%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魏县德尚环保有限公司	新增	间接 9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鹤壁市蔡庄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新增	间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河南汇融商务出行服务有限公司	新增	间接 51.00%	出资设立
	周口城发水务有限公司	新增	直接 5.00%，间接 95.00%	出资设立
	西维亚新能源（北京）有限公司	新增	51.00%	出资设立
	城发环境（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新增	100.00%	出资设立
	城发水务（鄢陵）有限公司	新增	直接 1.00%，间接 99.00%	出资设立
	城发环保科技（濮阳）有限公司	新增	100.00%	出资设立
	河南恒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增	间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河南零碳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增	间接 100.00%	出资设立
	城发兴舞（舞阳县）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新增	间接 70.00%	出资设立
2021 年度	郑州启迪零碳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湖北迪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9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通辽蒙东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新增	9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张掖正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9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锦州桑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9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通辽蒙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9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城发水务（获嘉）有限公司	新增	89.5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河南城发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0.00%	出售
	城发环保科技（鹤壁）有限公司	新增	99.00%	出资设立
	城发零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	直接 51.00%，间接 49.00%	出资设立

期间	名称	变动情况	当前持股比例	变动原因
	城发水务（内乡）有限公司	新增	间接 100.00%	出资设立
	城发新环卫（郑州市上街区）有限公司	新增	间接 100.00%	出资设立
	城发新环卫（长垣市）有限公司	新增	间接 100.00%	出资设立
	城发能源（黄冈）有限公司	新增	100.00%	出资设立
	城发新环卫（浚县）有限公司	新增	间接 100.00%	出资设立
	城发环境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新增	100.00%	出资设立
	焦作绿博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56.00%	股权受让达到控制
2020 年度	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增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城发环保能源（安阳）有限公司	新增	5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城发水务（兰考）有限公司	新增	间接 90%	出资设立
	城发新环卫有限公司	新增	100.00%	出资设立
	城发水务（驻马店）有限公司	新增	100.00%	出资设立
	漯河城发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49.00%	出资设立
	城发水务（内黄）有限公司	新增	100.00%	出资设立
	城发环保能源（息县）有限公司	新增	65.00%	出资设立
	漯河源发水务有限公司	新增	79.20%	出资设立
	城发环保能源（内黄）有限公司	新增	70.00%	出资设立
	城发环保能源（淮阳）有限公司	新增	间接 100.00%	出资设立
	城发水务（郑州上街）有限公司	新增	100.00%	出资设立
	城发环保能源（濮阳）有限公司	新增	67.00%	出资设立
	北京城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100.00%	出资设立
	城发新环卫（孟州市）有限公司	新增	间接 100.00%	出资设立
	城发新环卫（内黄）有限公司	新增	间接 100.00%	出资设立
	城发新环卫（商水县）有限公司	新增	间接 100.00%	出资设立
	城发环保能源（昌吉）有限公司	新增	100.00%	出资设立
2019 年度	民权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喀什宝润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新增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滑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新增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济源霖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城发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新增	79.20%	出资设立
	城发环保能源（汝南）有限公司	新增	79.00%	出资设立
	周口城发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新增	60.00%	出资设立

期间	名称	变动情况	当前持股比例	变动原因
	城发环保能源（邓州）有限公司	新增	79.00%	出资设立
	城发环保能源（鹤壁）有限公司	新增	68.00%	出资设立
	城发环保能源（西平）有限公司	新增	89.00%	出资设立
	城发环保能源（新安）有限公司	新增	95.00%	出资设立
	城发环保能源（伊川）有限公司	新增	95.00%	出资设立
	城发新环卫（漯河）有限公司	新增	60.00%	出资设立
	城发环保能源（辉县）有限公司	新增	51.00%	出资设立
	城发环保能源（宜阳）有限公司	新增	95.00%	出资设立
	城发环保能源（商水）有限公司	新增	间接 100.00%	出资设立
	中原绿色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新增	70.00%	出资设立

（三）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9	1.50	1.13	1.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9	1.50	1.13	1.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8%	18.56%	16.62%	21.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1.42	1.16	1.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4	1.42	1.16	1.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5%	17.61%	16.95%	22.37%

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计算。

2、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12 月末 /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末 /2020 年度	2019 年 12 月末 /2019 年度
流动比率（倍）	0.76	0.81	0.76	0.48
速动比率（倍）	0.73	0.81	0.75	0.47
资产负债率（合并）（%）	70.70	70.82	60.70	62.8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40	48.76	27.33	30.4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6.34	10.08	18.83	21.44
存货周转率（次/年）	46.96	154.29	225.21	79.63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36	0.32	0.30	0.2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股）	1.20	1.98	1.49	2.35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存货）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次/年）=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总资产周转率（次/年）=营业收入/平均总资产
- 7、每股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元/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四）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789.18	4.64	127,122.58	5.85	186,432.96	13.82	78,129.15	8.49
应收票据	1,283.95	0.05	197.51	0.01	95	0.01	-	-
应收账款	176,163.60	7.13	91,097.04	4.19	20,652.90	1.53	15,488.44	1.68
预付款项	7,292.24	0.30	2,296.97	0.11	932.53	0.07	422.45	0.05
其他应收款	63,042.32	2.55	3,303.10	0.15	11,229.21	0.83	6,472.87	0.70
存货	16,929.76	0.68	3,579.11	0.16	1,232.28	0.09	636.87	0.07
合同资产	14,700.90	0.59	7,290.62	0.34	2,242.89	0.17	156.19	0.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8,300.00	0.38	19,000.00	1.41	16,760.00	1.82
其他流动资产	76,584.25	3.10	168,179.58	7.73	26,936.59	2.00	5,566.85	0.60
流动资产合计	470,786.21	19.05	411,366.52	18.92	268,754.36	19.92	123,632.82	13.43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37,470.09	1.52	34,212.46	1.57	29,244.37	2.17	42,297.99	4.59

长期股权投资	22,141.47	0.90	13,515.70	0.62	3,583.28	0.27	3,617.66	0.39
投资性房地产	408.81	0.02	429.68	0.02	457.51	0.03	485.33	0.05
固定资产	524,026.75	21.20	545,726.00	25.09	579,323.00	42.94	600,570.16	65.24
在建工程	35,707.82	1.44	20,006.93	0.92	13,220.03	0.98	11,291.84	1.23
无形资产	1,335,137.38	54.02	1,106,806.29	50.89	150,019.79	11.12	41,617.34	4.52
商誉	1,057.97	0.04	511.85	0.02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0,146.63	0.41	9,423.05	0.43	9,688.99	0.72	8,408.37	0.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63.45	0.18	3,241.44	0.15	2,940.40	0.22	2,453.81	0.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304.60	1.23	29,535.90	1.36	291,843.27	21.63	86,150.75	9.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0,964.97	80.95	1,763,409.31	81.08	1,080,320.64	80.08	796,893.25	86.57
资产总计	2,471,751.18	100.00	2,174,775.83	100.00	1,349,074.99	100.00	920,526.07	100.00

截至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920,526.07 万元、1,349,074.99 万元、2,174,775.83 万元和 2,471,751.1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总资产规模持续增长。从资产结构来看，公司资产以非流动资产为主，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占比基本保持稳定，公司资产结构特点与公司业务特点一致。

2、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1,522.60	4.66	112,262.69	7.29	15,175.95	1.85	29,152.14	5.04
应付票据	14,533.94	0.83	-	-	836.29	0.10	-	-
应付账款	268,300.17	15.35	227,248.38	14.76	193,380.15	23.62	122,466.78	21.19
预收款项	488.06	0.03	293.65	0.02	356.12	0.04	250.04	0.04
合同负债	28,586.79	1.64	22,504.85	1.46	11,249.78	1.37	17,061.62	2.95
应付职工薪酬	11,045.57	0.63	14,900.15	0.97	9,563.72	1.17	5,959.36	1.03
应交税费	11,932.48	0.68	12,347.26	0.80	14,662.03	1.79	7,426.92	1.28
其他应付款	30,595.61	1.75	38,006.27	2.47	17,312.49	2.11	11,018.61	1.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662.17	5.30	75,660.04	4.91	31,856.36	3.89	66,175.38	11.45
其他流动负债	82,052.97	4.70	3,332.10	0.22	60,708.47	7.41	410.53	0.07
流动负债合计	621,720.37	35.58	506,555.38	32.89	355,101.36	43.37	259,921.38	44.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90,478.54	62.40	924,932.92	60.06	409,013.85	49.95	263,568.04	45.59
长期应付款	10,663.24	0.61	83,921.44	5.45	21,492.58	2.62	24,368.01	4.22
递延收益	14,501.20	0.83	15,148.66	0.98	12,871.16	1.57	10,359.44	1.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08.58	0.14	1,842.99	0.12	164.84	0.02	145.89	0.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7,804.48	0.45	7,704.05	0.50	20,192.06	2.47	19,715.76	3.4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5,856.04	64.42	1,033,550.06	67.11	463,734.49	56.63	318,157.13	55.04
负债合计	1,747,576.42	100.00	1,540,105.44	100.00	818,835.85	100.00	578,078.51	100.00

截至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578,078.51 万元、818,835.85 万元、1,540,105.44 万元和 1,747,576.42 万元，整体负债规模逐年增长，主要系公司资产规模逐年增长。公司负债主要由非流动负债构成，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5.04%、56.63%、67.11%和 64.42%，占比有所提高，主要系项目建设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81.37	127,297.82	95,882.22	116,525.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59.44	-615,161.10	-250,865.09	-63,917.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21.73	425,741.72	262,450.23	-43,715.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343.65	-62,121.56	107,467.36	8,892.6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且较为稳定，主要系公司业务发展较稳定，客户包括政府部门等，信誉良好；同时，公司高速公路业务现金流较好。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多个项目投入建设，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波动，其中 2019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3,715.23 万元，主要系公司偿还长期借款所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均为正数，系当期借款较多所致。

4、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0.76	0.81	0.76	0.48
速动比率（倍）	0.73	0.81	0.75	0.47
资产负债率（合并）（%）	70.70	70.82	60.70	62.8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40	48.76	27.33	30.4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48、0.76、0.81 及 0.76，速动比率分别为 0.47、0.75、0.81 及 0.73，波动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2.80%、60.70%、70.82%及 70.70%。2021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同期上升 10.12%，主要系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增加，同时扩大了融资规模所致。

5、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6.34	10.08	18.83	21.44
存货周转率（次/年）	46.96	154.29	225.21	79.6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1.44、18.83、10.08 及 6.34，主要系相关垃圾发电、环卫、固废处理业务等收入结算具有周期性，期末应收账款较大所致，与行业经营特点相符。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9.63、225.21、154.29 及 46.96，存货周转率变动与存货余额水平变动趋势一致。

6、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423,297.46	563,140.24	340,340.01	226,297.52
营业成本	240,752.45	371,178.15	210,478.26	95,232.23
营业利润	116,414.27	132,675.34	88,695.98	89,565.47
利润总额	116,447.91	132,091.70	85,901.45	86,143.25
净利润	92,613.25	99,921.49	63,357.87	62,868.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086.66	96,278.71	61,722.36	62,409.5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26,297.52 万元、340,340.01 万元、563,140.24 万元和 423,297.46 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净利润分别为 62,868.27 万元、63,357.87 万元、99,921.49 万元和 92,613.25 万元，盈利能力逐年上升。

四、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30,00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1	罗田县英山县联合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6,387.08	5,900.00
1.2	昌吉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3,732.00	6,200.00
1.3	大庆市 2X15MW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79,981.32	50,000.00
2	危废综合处置项目		
2.1	辽宁（锦州）再生资源产业园危废项目	49,209.30	29,300.00
2.2	内蒙古东部地区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环保升级改造项目	18,305.51	9,100.00
2.3	张掖危废（固废）综合处置及资源化利用中心	50,750.05	36,300.00
3	污水处理项目		
3.1	鄱陵县第三污水处理工程	12,789.90	11,900.00
3.2	郑州市上街区第三污水处理厂工程	23,026.91	21,100.00
4	偿还银行贷款	60,200.00	60,200.00
合计		364,382.07	230,000.00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

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九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如下：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1、公司应当根据当年盈利状况和持续经营的需要，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给予公司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拟实施利润分配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当年度盈利；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在满足前款条件的情况下，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红，也可以采用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红，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4、以股票方式分红时，应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红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处于发展成长阶段、净资产水平较高以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6、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7、以现金方式分红时，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8、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董事会也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9、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时，公司将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做出调整的决策程序、机制和具体条件。

1、公司应当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

2、董事会认为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公司自身经营需要，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与独立董事充分讨论，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

3、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点：

（1）公司发生亏损或者已发布预亏提示性公告的；

(2)公司除募集资金等专款专用或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现金(含银行存款、高流动性的债券等)余额均不足以支付现金股利;

(3) 按照既定分红政策执行将导致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项目、重大交易无法按既定交易方案实施的;

(4) 董事会有合理理由相信按照既定分红政策执行将对公司持续经营或保持盈利能力构成实质性不利影响的。

4、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时, 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 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 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应详细说明、论证调整原因, 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

(二) 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1) 2019 年度, 公司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96,381,983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6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 62,544,129.86 元, 占本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0.02%。

(2) 2020 年度, 公司以总股本 642,078,255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96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 61,639,512.48 元, 占当年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0.04%。

(3) 2021 年度, 公司以总股本 642,078,255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0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 96,311,738.25 元, 占当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0.00%。

2、最近三年现金股利分配情况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 公司以现金方式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分红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9,631.17	6,163.95	6,25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278.71	61,415.74	62,412.8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合计	22,049.53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73,369.1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净利润的比例	30.05%

注：按照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规定：“年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执行新会计准则、会计政策变更等原因进行过追溯调整的，以追溯调整前净利润为现金分红比例的计算基础”。

2019-2021年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22,049.53万元，占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05%。公司近三年的利润分配符合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公司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向股东分红后，滚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增加公司营运资金，以支持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及可持续发展。

（四）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为了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分红机制，保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等文件及《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综合考虑企业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等因素，公司制订了《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1日

